#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 公告

聯 絡 人:邱達維

聯絡電話:(02)3366-3990 Email: dtchiou@ntu.edu.tw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15 日 發文字號:文學院(111)發字第 082 號

附件:財團法人俞國華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、申請書

主旨:111 學年度「財團法人俞國華文教基金會獎學金」自即日起開 放申請。

依據:依據財團法人俞國華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:

- 一、申請日期:即日起至111年10月11日止。
- 二、申請地點:文學院第二辦公室(245室)。
- 三、名額及金額:文學院1名,新臺幣5萬元整。

#### 四、申請資格:

- (一) 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在學本地生(不含研究所)。
- (二)110 學年度全年成績平 GPA 3.76(85分)以上且無任何懲處紀錄。
- (三) 家境清寒需要經濟補助者優先。

## 五、申請文件:

- (一)申請書(請至生活輔導組網頁下載)。
- (二)歷年成績單正本、獎懲紀錄證明與操行影本。
- (三) 自傳。
- (四)全家人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,或1年內新式戶口 名簿之影本。
- (五)政府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如無者或持 有其他證明者,請一律檢附 110 年度國稅局所得資 料清單正本(每個人無論是否就學或無工作都會有 所得清單,如為影本必須有國稅局核章,或影本上

有國稅局浮水印,不接受自行影印或報稅參考資料),清單檢附須有:申請人、申請人之父母、申請人配偶與子女、未婚之兄弟姊妹、已婚且同住之兄弟姊妹、同戶或共同生活之(外)祖父母。

六、其餘說明請詳閱本校生活輔導組公告注意事項。

院長



# 財團法人俞國華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名稱:俞國華先生獎學金

二、主辦單位: 財團法人俞國華文教基金會於 82 年 7 月 30 日成立,83 年 10 月開始頒發獎學金,僅在臺大、清大頒發。

三、金額:每名每年新臺幣5萬元。

四、名額:各學院1名,共計16名。

#### 五、申請資格:

- (一)本校大學部學生,上學年度全年成績平均85分以上,操行成績平均85分以上。
- (二) 家境清寒,需要經濟補助。